监督索引号 53042200631801000

澄江县财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澄江县财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澄江县财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加强财源建设和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推进基本公共均等化财政政策。指导镇(街道)财政所的业务工作。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2.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财政、税收、国有资本金基础管理、财务会计管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制定和监督执行。财政、财务、会计、国有资本金管理的规章制度。承担财税法规和政策的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有关监督工作。

3.承担各项财政收支管理工作。编制年度县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澄江县人民政府委托，向澄江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负责县级预决算公开。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拟订地方财政体制政策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

4.按分工负责地方税收和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组织起草税收和政府非税收入实施细则。提出地方税收政策调整建议。拟订地方

税制改革方案，提出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建议。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制定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5.组织拟订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国库资金管理职责。组织编制政府财务报告。负责拟订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统一管理财政专户。负责县级行政机关和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的工资统一发放。

6.拟订和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承担地方政府性债务的日常管理职责，提出全县政府性债务规模控制和债务结构调整建议，指导和监督镇(街道)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

7.按规定拟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牵头编制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

8.拟订政府性基金管理制度，监督管理政府性基金收支活动。审核并汇总编制县级政府性基金预决算草案，提出政府性基金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建议。

9.组织实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监缴县级国有资本收益。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10.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承担社会保险基金的财政监管工作。

11.参与拟订县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拟订基本建设的财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

12.负责管理会计工作。拟订会计管理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依法管理资产评估有关工作。

13.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19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19 年，面对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且短时间内难以缓解的复杂严峻形势，财政全体干部职工坚定信心、主动作为,通过深化财税改革，强化财税监管，完善增收节支措施，千方百计争取和筹措资金，努力促进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财政工作取得一定成绩:

1.积极筹措资金，财政保障能力不断提高。一是强措施、抓征管、税收收入稳步增长。通过乡镇财政增收奖补、政府购买服务参与土地增值税清算和抓房地产办证环节税收清算等措施，着力抓土地增值税、契税等房地产相关税收，有力支撑全县税收稳步增长。二是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用于扶贫攻坚、抚仙湖保护等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支出项目。三是争取

上级资金，取得明显成效。四是专项债券资金助推环湖棚改，有力保障我县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

2.创新机制体制，财政服务能力不断增强。一是预算单位差旅电子凭证网上报销改革启动试点。二是打通关键环节，预算标准化平台全面上线。三是预算绩效管理深入推进。

3.民生保障有力，财政支出结构不断优化。进一步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集中有限的财政资金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民生政策保障水平明显提升。

4.规范资金管理，财政资金安全不断提高。一是深入推进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深入推进财政预决算信息和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工作。二是硬化预算支出管理，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做到全年度预算执行与年初预算安排一一对应，坚决杜绝超预算、无预算安排支出的情况，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控制预算追加，原则上不得新增预算，新增支出在年初预算安排的项目中调剂使用，确需新增的，须严格按照《澄江县财政资金审批管理办法》办理。三是深化预算执行监控管理。采取系统自预警与人工排查相结合的方式对财政资金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反映和监督，确保了资金安全高效运行。

5.强化重大风险管控，地方政府债务结构不断优化。一是积极化解政府性债务。二是严控债务风险。三是规范政府举债行为。

6.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县域营商环境不断优化提升。一是严格执行减税政策。二是及时下调社会保险费率。三是严格执行降费政策。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澄江县财政局 2019 年度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5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分别是：澄江县财政局、云南省中华会计函授学校澄江县函授站、澄江县非税收入管理局、澄江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澄江县国库支付中心，比上年增加 4 个，变动原因是以前年度误将云南省中华会计函授学校澄江县函授站、澄江县非税收入管理局、澄江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澄江县国库支付中心作为财政局内设科室，2019 年机构改革进行了核实更正。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澄江县财政局 2019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68 人。其中：行政编制 3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3 人），事业编制 38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12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31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3 人），事业人员 31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7 人），其他人员 0 人，主要是财政局全年调入和招考录用人员共 11 人，调出 2 人，退休 4 人，年末在职人员比上年共增加 5 人。

离退休人员 2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0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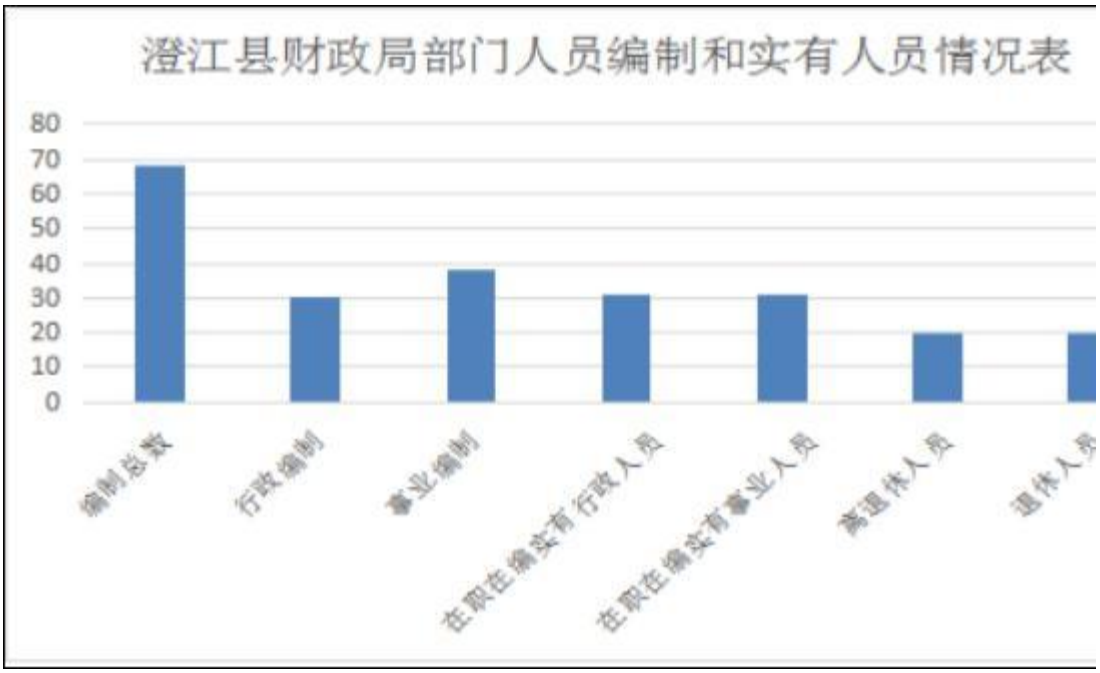

实有车辆编制 0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澄江县财政局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2,516.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18.96 万元，占总收入的 96.11%；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97.83 万元，占总收入

的 3.89%。比上年增加 921.91 万元， 增 57.8%。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年度执行中财政部门追加的项目资金大幅增加，其中，其他一般公共服务为 936.64 万元、死亡抚恤 34.83 万元、其他支出 30 万元，年初预算未安排此类支出。二是从其他部门获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大幅增加，各部门对本部门的业务补助经费、工作经费达到 97.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81.65 万元，增 50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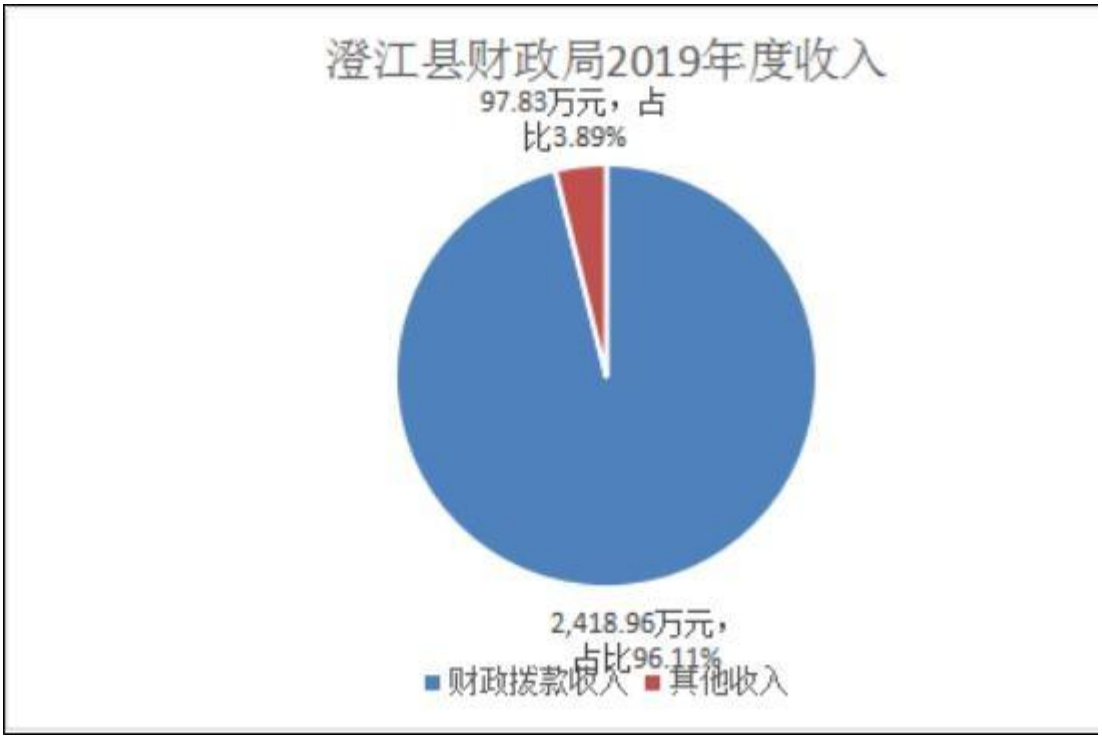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澄江县财政局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2,372.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2.16 万元， 占总支出的 54.88%； 项目支出 1,070.67 万元，占总支出的 45.12%；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比上年增加 7,52.70 万

元，增 46.46%。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安排，市对县 2017 年、2018 年综合效能考评奖部分通过本部门开支，涉及资金 8,230,350 元，增大了支出。二是支付 2018 年、2019 年办公用房租赁费 449,551 元，增大了支出。三是 2019 年本部门退休人员病故 2 人，支付死亡抚恤 348,252 元，增大了支出。四是缴纳财政局办公楼房屋产权转让契税、印花税 149,476.53 元，也增大了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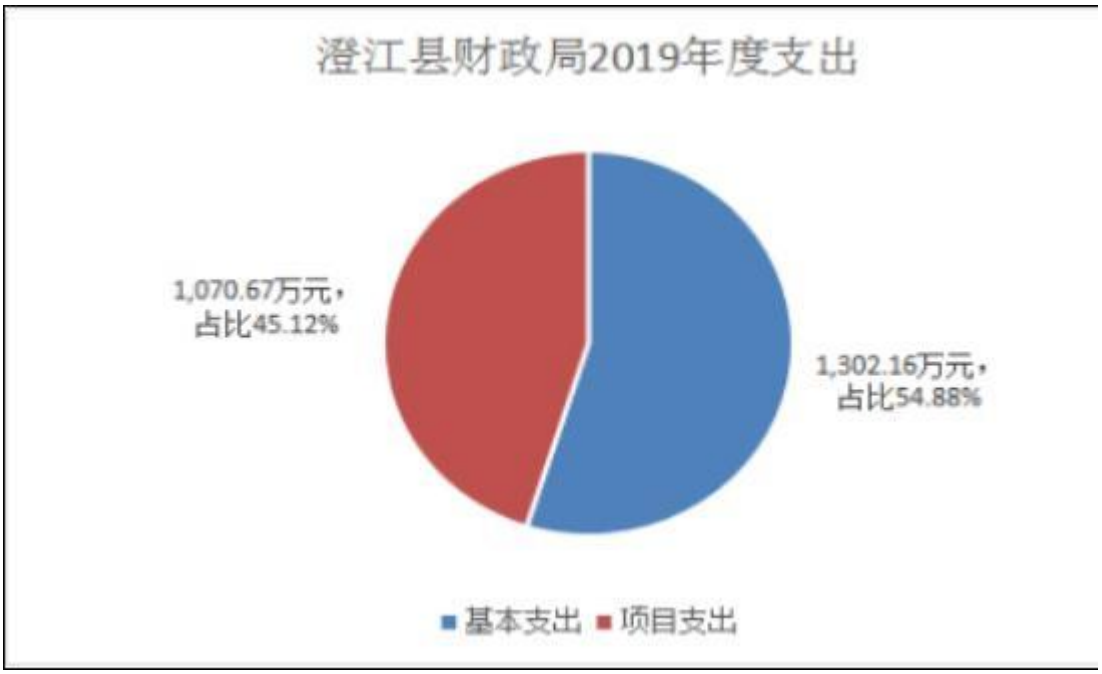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用于保障澄江县财政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302.16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262.14 万元，减少 16.76%，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和上级有关政策，努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尽力节约行政成本，工资福利支出减

少 124.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152.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 20.21 万元，资本性支出减少 5.3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86.60%；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13.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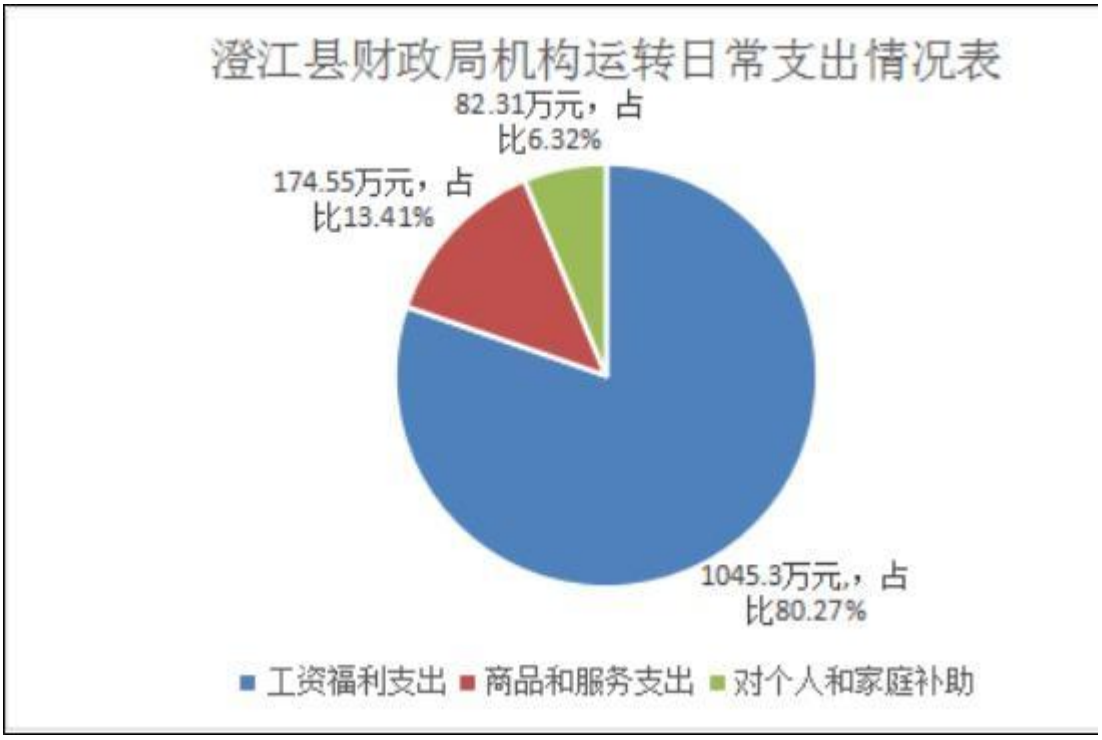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9 年度用于保障澄江县财政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070.67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014.83 万元， 增 1,817.46%。具体项目支出情况是：

信息化建设 67.13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部门预算管理、工资统发、票据管理、档案管理等 11 个财政信息化系统技术服务费、互联网专线使用费、移动数据专线使用费、电信电路租用费、办公设备更新费、办公设备耗材费。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43.1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办公区域安保服务、清洁服务、垃圾清运等物业管理费，支付职工食堂服务人员劳务费，支付 PPP 项目推广相关工作费用和财政政策综合业务培训费，支付办公楼房屋产权转让契税、印花税。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5.56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市对县 2017 年、2018 年综合效能考评奖励，支付 2018 年省级文明单位奖励，支付 2018 年、2019 年办公用房租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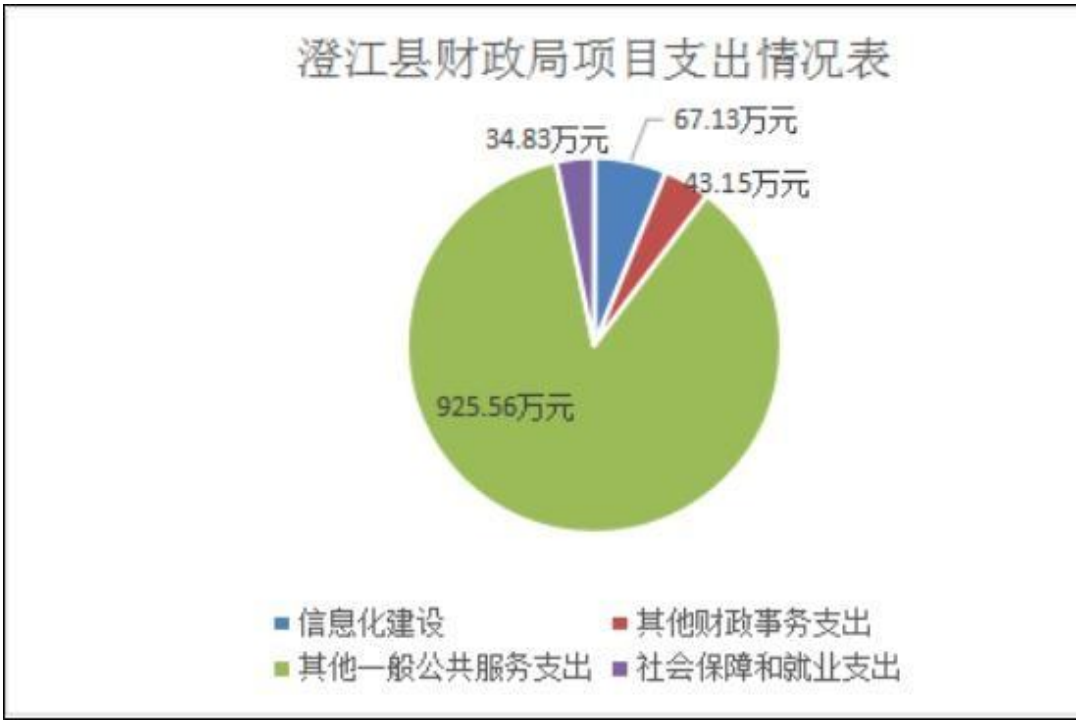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3 元，主要用于支付 2019 年两位退休人员病故的抚恤丧葬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澄江县财政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37.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51%。比上年增加 772.47 万元，增长 49.36%，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长较快导致。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973.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4.42%。主要用于行政运行支出 656.51 万元、信息化建设支出 70.13 万元、事业运行支出 268.35 万元、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2.82 万元、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5.56 万元。

2.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2.3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09%。主要用于行政单位退休支出 75.48 万元、事业单位退休支出 4.2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3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6 万元、死亡抚恤支出 34.83 万元和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 万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 69.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99%。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 28.72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11.7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29.29 万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81.9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50%。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81.92 万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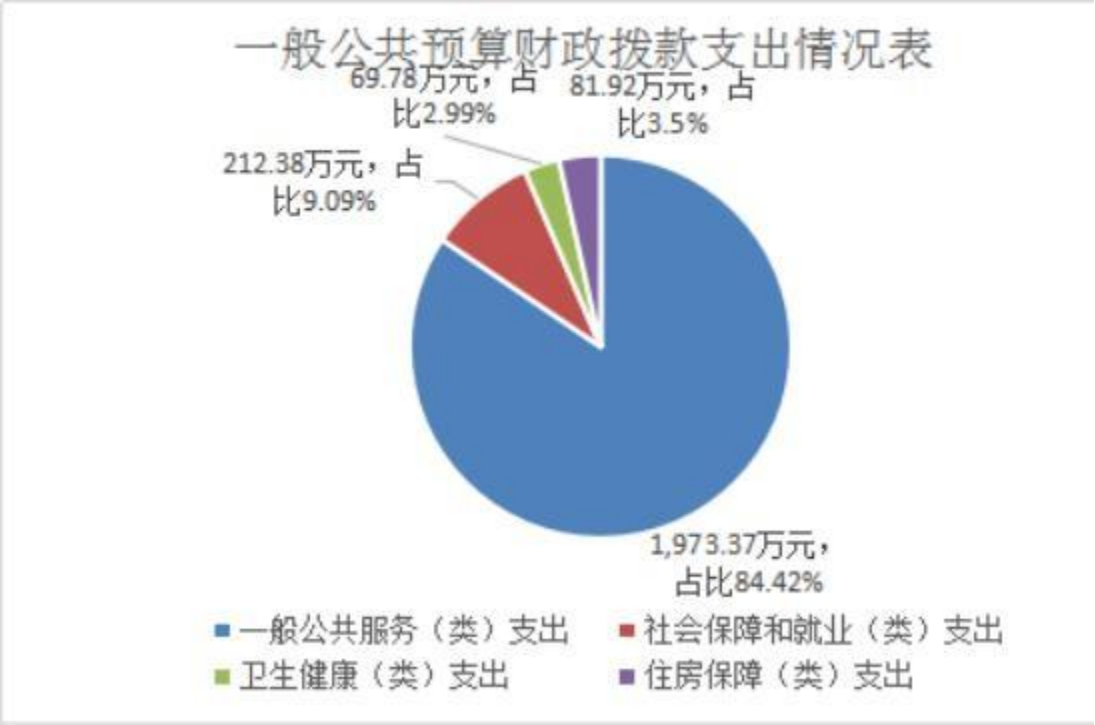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澄江县财政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1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6.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17%。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3.63 万元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厉行

节约和上级有关政策，努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尽力节约行政成本，公务接待费用明显减少。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18年减少3.63万元，下降37.0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0.00万元，下降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0.00万元，下降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3.63万元，下降37.05%。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用减少3.63万元导致。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6.16万元，占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0.00万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相关工作范围）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 6.16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6.16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81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036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对抚仙湖保护资金项目情况调研、防范金融风险专项督查、财政经济运行调研、休耕轮作专项资金督查、农村综合改革工作试点调研、乡村振兴交流学习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澄江县财政局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9.63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37.32 万元，减少 49.5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和上级有关政策，努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尽力节约行政成本导致。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行政运行支出 103.38 万元、信息化建设支出 3 万元、事业运行支出 23.58 万元、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67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澄江县财政局资产总额 237.78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70.99 万元，固定资产 62.64 万元，对外投

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0 万元，无形资产 4.16 万元，其他资产 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60.7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增加 67.71 万元，固定资产减少 6.92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增加 0 万元，在建工程增加 0 万元，无形资产减少 0.01 万元，其他资产增加 0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237.78	170.99	62.64				62.64			4.16	

填报说明：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澄江县财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

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澄江县财政局绩效自评情况表详见附表（附表 9-附表 12）。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为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落实管理责任，界定管理范围和内容，明确管理程序和方法，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意见》（ 云发〔2014〕28 号）和《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玉政办发〔2012〕231 号）、《玉溪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决算信息公开相关工作的通知》（ 玉财库〔2019〕16 号）、《澄江市财政局关于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澄财库〔2020〕1 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澄江县财政局的实际情况，按照要求进行填报。

根据 2019 年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成立了 2019 年澄江县财政局预算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和项目绩效自评，部门决算中反映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情况。2019 年澄江县财政局自评项目 12 个，项

目金额 190.23 万元；2019 年澄江县财政局有 4 个项目合计 926.52 万元未通过标准化平台挂接项目，分别是市对县 2017、2018 年目标任务综合考核奖项目 835.6 万元、马永茂抚恤金 17.61 万元、赵芝祥抚恤金 17.21 万元及 2018 年省级文明单位奖励资金 56.09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2019 年澄江县财政局紧紧围绕年度工作目标认真完成了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各项职能目标，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 90 分，自评等级为优。

2019 年财政局纳入预算绩效自评项目 12 个，资金合计 190.23 万元。评价等次为“优”的 12 个。

项目小组成员将继续认真组织实施，加强监督，保障财政资金安全。按照《预算管理办法》、《云南省财务会计管理规范实施细则》和其他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内部财务制度》并严格认真的执行。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1.项目一：PPP 项目管理经费，加快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示范工作，尽早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实施范例，拓宽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项目和城镇化建设投融资渠道，提高公共产品供给质量和效率，促进政府职能转变，引进社

会服务机构加强 PPP 项目论证，全年预算数 1.14 万元。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2.项目二：全县农村、小企业、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知识及财政支农政策、财经法律法规培训费，主要工作是①支农政策培训分四期实施。②企业财务培训全年组织一期。③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培训上半年组织一期、下半年一期。全年预算数 2.09 万元。自评

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3.项目三：提前下达 2019 年中央彩票市场调控资金，主要工作是：①支持基层彩票销售网点发展；②促进地区之间彩票市场均衡发展；③优化本地区彩票品种及游戏结构；④有效规范彩票市场秩序。自评得分 90 分，自评等级为优。

4.项目四：2018 年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征管工作考核经费，依照《云南省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征管工作考核及征管经费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保障我县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征管工作目标责任的落实，确保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应收尽收。自评得分 90 分，自评等级为优。

5.项目五：解决财政局办公楼房屋产权转让应缴税款，澄财国资〔2018〕25 号、澄政办发〔2017〕179 号、澄政发〔2009〕34 号、澄政复〔2017〕131 号等文件精神。按照税法有关规定，房屋产权交易必须缴纳契税、印花税，全年预算数 14.95 万元。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6.项目六：乡镇财政干部培训专项经费，主要工作是对乡镇财政干部进行业务政策培训，全年预算数 3 万元。自评得分 90 分，自评等级为优。

7.项目七：社保基金预算管理项目经费，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社保基金预算管理项目经费的通知》（玉财社〔2019〕292 号），专项用于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管理相关工作开支，全年预算数 1 万元。自评得分 90 分，自评等级为优。

8.项目八：2019 年库区基金征管工作补助经费，依照《云南省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征管工作考核及征管经费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保障我县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征管工作目标责任的落实，确保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应收尽收，自评得分 90 分，自评等级为优。

9.项目九：澄江县财政局办公用房租赁专项资金，为保障澄江县财政局在办公楼房屋产权转让后在一定时期内的正常办公需要，经与澄江县天颐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澄江县财政局通过租赁的方式继续使用原有产权，租赁期限为 20 年，时间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37 年 12 月 31 日，租赁费用以 50 元/平方米/年。全年预算数 44.95 万元。自评得分 90 分，自评等级为优。

10.项目十：加快金财工程建设，实现财政管理的信息化，更好地促进财政改革，提高财政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现代化水平，推进科学理财、民主理财、依法财政、规范理财、高效理

财、廉洁理财，需确保 11 个系统正常运转，满足全县 252 个预算单位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的办公软件使用，全年预算数 68.13 万元。全年执行数 67.13 万元，自评得分 99.85 分，自评等级为优。

11. 项目十一：2017 年省级 PPP 项目综合奖补补助资金，主要工作是完成澄江县 PPP 项目的管理及培训工作。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自评得分 90 分，自评等级为优。

12. 项目十二：单位物业管理费，主要工作是：一是确保办公区域安全，花木、公共卫生得到较好维护；二是确保职工食堂运转正常，职工就餐以及县委县政府和其他部门安排的外来客人接待有较好保障；三是确保办公用房完好、水电运行正常，为财政工作正常高效开展提供必要保障。全年预算数 24.97 万元。自评得
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13. 项目十三：市对县 2017、2018 年目标任务综合考核奖项目，根据玉溪市级综合考评办法相关规定，澄江县按要求完成了玉溪市人民政府对我县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对我县相关单位和个人进行奖励，全年预算数 835.6 万元，实际支出 834.12 万元，本项目未通过标准化平台挂接项目。

14. 项目十四：马永茂抚恤金，对财政局已故职工马永茂按政策进行抚恤，全年预算数 17.61 万元，本项目未通过标准化平台挂接项目。

15.项目十五：赵芝祥抚恤金，对财政局已故职工赵芝祥按政策进行抚恤，全年预算数 17.21 万元，本项目未通过标准化平台挂接项目。

16.项目十六：2018 年省级文明单位奖励资金，根据《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文明村镇文明单位创建管理办法>的通知》对获省级文明单位的职工进行一个月应发工资奖励，全年预算数 56.09 万元，实际支出数 46.49 万元，本项目未通过标准化平台挂接项目。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

（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本单位不涉及专用名词。

监督索引号 53042200631801111